



信徒蒙恩召的責任

經文：弗6:1-24

一．父子之間的責任(1-4節)

- 1.兒子的責任(1-3節)。
 - a.在主裏聽從父母。
 - b.孝敬父母可得長壽，即生命豐富。
- 2.父母的責任。
 - a.不惹氣，不使之發怒。
 - b.要按主的教訓警戒養育他們。

二．主僕之間的責任(5-9節)

- 1.作僕人的(5節)。
 - a.聽從主人好像聽從主(5節)。
 - b.像基督的僕人從心裏遵行神的旨意(6節)。
 - c.甘心事奉如事奉主。
 - d.是為得主耶穌的賞賜(8節)。
- 2.作主人的(9節)。
 - a.不威嚇。
 - b.知道在天上同有一位主，即是向主負責。

三．負責打靈仗(10-20節)

這是每個信徒要打的，無別人能代替。打仗的當：

- 1.靠主的大能大力作剛強的人(10節)。
- 2.戰爭的對象(11-12節)。
 - a.有詭計的魔鬼(11節)。
 - b.有管理掌權的(12節)。
 - c.有權位的(13節)。
 - d.管幽暗世界的(13節)。
 - e.天空屬靈氣的惡魔(13節)。
- 3.穿上神的軍裝(11,13-20節)，全副的。
 - a.神的軍裝可以成就一切，並站立得穩。
 - b.真理為帶子—力量(14節)。
 - c.公義的護心鏡—正直的心(14節)。
 - d.平安的福音鞋—到處與人和好，不與人爭吵(15節)。
 - e.信心為盾牌—可抵擋懷疑不信(16節)。
 - f.救恩的頭盔(17節)，思想神的拯救。
 - g.聖靈的寶劍—神的道(17節)。用神的道去攻擊敵人。
 - h.多次多方靠聖靈禱告(18-20節)，彼此代禱，能講道。

四．肢體間的責任(21-22節)

肢體間是去安慰人，而不是叫人痛苦。

五．祝福(23-24節)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

金燈台出版社 GoldenLampstand.org

©1986-2014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(HK) Ltd

1990-071